

爱格
Aigirl

原来爱就是
哪怕你更换容貌
颠覆记忆
我的眼眸依旧会
因你而明亮
我的心依旧会
为你狂热跳动

林笛儿 著

玫瑰之痕



林笛儿 著

玫瑰之痕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HUNAN JUVENILE & CHILDREN'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玫瑰之痕 / 林笛儿著. — 长沙 :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5. 7
ISBN 978-7-5562-1275-0

I. ①玫… II. ①林…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98899号

Meigui Zhi Hen

玫瑰之痕

策划编辑: 李 芳

质量总监: 郑 瑾

统筹编辑: 付 婷

内文设计: 刘思维

责任编辑: 唐 龙

特约编辑: 唐 瑜

装帧设计: 杨 平

封面绘制: 郁青城

出版人: 胡 坚

出版发行: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社址: 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

电话: 0731-82196340 (销售部)

传真: 0731-82199308 (销售部)

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邮编: 410016

82196313 (总编室)

82196330 (综合管理部)

张晓军律师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印张: 19 字数: 380千字

开本: 710mm×1000mm 1/16

版次: 2015年7月第1版

印次: 2015年7月第1次印刷

定价: 26.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 若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 0731-82196362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001	第一章 简约主义
013	第二章 留白的墙
025	第三章 光与影
045	第四章 窗外有窗
073	第五章 帘卷东西风
108	第六章 会唱歌的廊台
126	第七章 不开的门
142	第八章 一花一世界
154	第九章 风中之烛
173	第十章 空城
187	第十一章 独木不成林
198	第十二章 画框
209	第十三章 一楼烟雨
236	第十四章 凭栏远眺
246	第十五章 高处不胜寒
280	第十六章 恋上一张床

Mei gu
Zhi Shen +

第一章
简约主义

这很是……哭笑不得！

迟灵瞳无言仰望天空，盼着阳光再强烈点，把她蒸成一缕轻烟算了，省得面对这令人崩溃的场面。

二十四岁，若时空逆转，搁在民国，娃都能上街打酱油了。此刻，她却站在五月明晃晃的阳光下，被婚姻登记处的两位工作人员咄咄催问，是选择跟妈还是跟爸？她很想威猛地吼一声：当初他们结婚时没邀请我，凭啥离婚时一通电话我就得扔下一切忍着眩晕忍着呕吐忍着鼻酸忍着泪水飞车赶来参加？

昨天刚上班，她坐在公交车上，脑子里翻腾着欧陆庄园的设计方案，谭珍的电话就打来了，让她请三天假，说家里出了点事。她整个人像被电了一下，青台到滨江一千多公里路，不是很重要的节假日，谭珍和迟铭之从不轻易让她回家。

果然，不是件小事。一个月前，有个挺着大肚子的年轻女子找到谭珍，说：“我怀了你老公的孩子，六个月，龙凤胎。”谭珍在宁城大学教经济学，迟铭之在滨江大学教英语，两人都带着研究生，算是高知。当天下午谭珍便回了滨江，没等严刑拷问，迟铭之就全部交代了。事情的经过很没故事性，女子叫甘露，西安人，刚参加工作，在滨江大学的后勤处做会计。迟铭之看着她，总想起独自在外面的迟灵瞳，遇事就照顾一下她。可照顾着照顾着，某天鬼迷心窍，不小心就犯了个男人常犯的错误。事后，甘露也没缠着他，甚至还刻意与他疏远。不久，迟

铭之听说她身体不好请假回老家看病去了，心中还窃喜，只当那是一场花非花、雾非雾的梦境，谁知竟出了这样的人命事故。要不是谭珍拽着，迟铭之早就撞墙自尽了。一世的清风明月，最后随了俗流，怎一个恨字了得。无关爱与不爱，迟铭之都必须为他的梦境埋单。

甘露只是一五年制大专毕业生，在这件事上，她后来者居上，完胜拥有博士学位的谭珍。离婚迫在眉睫，房子、车和存款都没纠结，唯有迟灵瞳的归属问题，两人觉得应该尊重她的选择。所以说，太过民主，也并不那么好，迟灵瞳如是认为。

其实，这样的纠纷婚姻处可以理直气壮地让当事人去法院调解，可为两人办理手续的两名工作人员中的一位是迟铭之以前的学生，看着迟铭之那张俨如寒霜打过的面容，她开不了这个口。记得读书时，她常看到迟铭之和妻子谭珍推着婴儿车在黄昏的林荫道上散步，迟铭之的儒雅，谭珍知性温婉，小瞳瞳可爱得不行，见谁都笑。那情景，多少年一直印在她的脑海里。同学们都说这是幸福的旗帜，我们跟着旗帜走，就绝不会错。

今天，这面旗帜倒了，学生心里很不好受。

最不好受的人还是迟铭之，他绝望崩溃的样子，似乎被全世界抛弃了。

“瞳瞳，你是爸爸一手带大的，你说过等爸爸老了，你会帮爸爸擦口水的。”他觉得自己就像是暴风雨中海面上漂着的一块浮木，如果不拽着灵瞳，他就会被冲下深渊。“你五岁时，妈妈出国读博。我给你做饭、接送你上学，和你一块识字、做游戏。夜里，你睡在我的臂弯中，奶声奶气地给我唱儿歌、讲故事，替我捏额头、掖被角，好乖好乖。爸爸真的不能没有你……”

没错，迟铭之是慈父，谭珍是严母，但好汉不提当年勇，活在当下，必须正视现实。迟灵瞳同情地替父亲理理衣衫，觉得他狼狽憔悴得像老了十岁。

自始至终平静得如一面湖似的谭珍突然开了口，她看向迟铭之，眼中掠过一丝隐忍的痛楚：“铭之，如果连瞳瞳也跟你，那我还有什么？”

两行泪从迟铭之眼中流了下来，嘴唇哆嗦个不停。是啊，五十岁的女人离了婚，还有什么呢？

谭珍继续说道：“结婚这些年来，我们从没争过吵过。我的脾气并不好，事业心又强，是你一直在包容我让着我。最后了，你再让我一次，好吗？”

迟铭之放声痛哭。谭珍默默低下眼帘，心里像在下着一场雪。

学生与同事面面相觑，这婚还要离吗，她们询问地看向迟灵瞳。

迟灵瞳往外睇了一眼，甘露也来了，站在一棵树下，双手托着肚子，悠然地

望着远方，神情很是安然。

迟灵瞳一个深呼吸，右手紧握左手。据说人在无助时，为了给自己安全和力量，就会下意识地这样做。“我听孔雀说今年是双春年，适宜婚嫁。我决定了，趁着这好年景，把自己也给嫁了。在被我老公收纳之前，我先在妈妈那儿暂存几个月。”这样的答复很平和，应该两方都能接受。

迟铭之的悲泣声戛然而止，和谭珍惊诧的表情同步：“你有男朋友了？”

迟灵瞳信心十足：“现在还没有，不过，他应该在来的路上。”

“婚姻不是儿戏，瞳瞳，你可要慎重。”迟铭之说完，羞愧地低下头，他实在不是个好榜样。

“对不起，谭珍。”这句话他已说了千遍，仍觉得苍白无力。

谭珍回以一叹。

迟铭之净身出户，放弃一切财产，放弃迟灵瞳，放弃从前的点点滴滴。以后，他儿女绕膝，但，有些快乐没了再不可复制。

甘露诚挚地向谭珍道谢，谢谢她成全了自己对迟铭之的仰慕，谢谢她给了腹中一对儿女生存的机会。她是做错了事，但她懂得感恩，懂得取舍，将伤害降到了最低，她无比珍惜爱情。

谭珍淡淡一笑，优雅地越过她。

“真讨厌爱情。”迟灵瞳和谭珍打车先走，迟灵瞳看着后视镜里的迟铭之，佝偻着腰，耷拉着头，身上哪里还有滨大校园里风度翩翩的迟教授的半丝影子。

“爱情没有错。”谭珍一直绷着的身子软了，她不得不紧倚着灵瞳才能不让自己倒下，“是我和你爸爸之间出了问题，如果我当初不坚持去宁大，也许……”

女人是善变的生物，可一旦进入安稳状态，则会变懒，懒得再去千姿百态。男人是最懒的生物，可当感情越来越稳定，则会变得勤快起来，想要给生活添点精彩。她懂了，却晚了！

迟灵瞳心疼地抚摸着谭珍的手背，掌下一片冰凉。她知道妈妈内心不像看上去那么冷静、理智，这次从宁城回滨江办理离婚手续，谭珍没有踏进家门一次，一直都住在酒店。可想而知，她有多么的伤心。那个家，大到购房，小到窗台上的一盆植物，都是她亲力亲为布置的。

“我常想，可能同行不适合做夫妻，太知己知彼，就像透明人。”谭珍总结经验教训，“瞳瞳，你以后找朋友也尽量避开同行。”

迟灵瞳不以为然，钱钟书与杨绛也是同行，照样幸福相伴到老。一切因果是

因人而异的。她只有一点不甘，这么优秀的妈妈输得太容易了。

谭珍摸摸迟灵瞳的头，她没有告诉女儿，她之所以没有为难迟铭之和甘露，是因为她太了解迟铭之，他真不是个坏人，以后的日子，他会活在沉重的罪恶感中，愧疚和自责会把他折磨死。他的幸福已到尽头，所以他才哭得那么伤心。而她只能尽量不去恨他，却做不到同情。

傍晚的阳光懒懒散散，穿过车窗照着迟灵瞳的脸，谭珍心里发疼：“不管我和你爸爸怎样，瞳瞳，你都是我们心中的最爱。”

迟灵瞳抿抿唇，那又怎样呢？现在，那个曾经令人羡慕的家已经没了。不过，她没流露出内心的情绪，而是扬起脸，点点头，笑得像花儿一样。

谭珍一回到酒店就忙不迭地收拾行李，准备明天回宁城。她不能再住教师公寓了，她要买房，要给女儿一个新的家。迟灵瞳看着她弓腰拖行李的样子，背影单薄如纸片，心里阵阵发酸，她说想去看孔雀，匆匆跑出了房间。再待下去，她怕自己会和谭珍抱头痛哭。

孔雀不是某只自恋的鸟类，而是一个长相很过得去的女人，和迟灵瞳是中学同学，在滨江广播电台做主持人。她主持的节目叫《生活小百科》，时段在凌晨两三点。讲的内容无非就是教你怎样洗脚洗出健康；到农贸市场买橙子，怎样识别公和母；买西瓜敲一敲，哪种响声的瓜最甜……如果把电台的节目分为黄金与白银，孔雀的节目估计就是一堆废铜烂铁。谁大晚上的有兴趣听这个啊，仅有的几个忠实听众也都是睡眠质量不太好，说听着孔雀唠叨，很催眠。

孔雀呕得差点吐血身亡。不过，职场一般，她情场凯旋。从前种种辉煌历史不谈，现在的她有一个恋爱三年的男友，叫萧子辰，在医学院教书，已是硕士生导师。她不止一次向迟灵瞳描述过他的斯文、俊逸，可每当迟灵瞳提出瞧瞧时，她总是一口回绝。

好奇心可以杀死猫，于是，每次通电话，迟灵瞳都会加上一句：我想见你的萧教授。今天，孔雀毫不例外地又拒绝了。

灵瞳开玩笑地问：“你是不是没自信，怕他对我一见钟情？”

“我……我……”巧舌如簧的孔雀竟然语塞，半天才恢复自如，“我是怕你形单影只，看着我们卿卿我我，深受刺激。”

“我这个人一向不怕刺激，要不，我不化妆好了！”迟灵瞳不死心，越发逼得紧。

可孔雀就是不松口：“你化成天仙，子辰也不可能多看你一眼的。告诉你，

他是个一根筋的男人，无论读书还是恋爱，都很专一。嘿嘿，妒忌了吧！”

“这等货色，你怎么还放羊吃草，不圈回家呢？今年可是双春年。”

“圣者的伟大之处，就是他的仁爱只对别人，对自己则很苛刻。”

“哇，感动得眼泪鼻涕都出来了。”

“要纸巾吗？”

“免了，带足银子就好，请我吃饭。”

“妞，你疯啦，我待会儿还要上班。”孔雀正打算抓紧时间补眠。

“给你半小时的梳洗时间，然后开车来酒店接我。我要吃韩国菜。”迟灵瞳一口气说完，“啪”地合上手机，想着那头孔雀咬牙切齿的样，她郁闷的心情顿时一扫而光。

半小时刚过，迟灵瞳听着旋转门外传来“哐”的一声摔车门声，紧接着，孔雀用柔润清脆的嗓音在外吼道：“迟灵瞳，你给我滚出来。”

到底是主持人，只要出门，就不含糊。只见孔雀穿一身麻质长裙，米白色，四下里挂着木头的小圈圈。妆容是时下流行的彩妆：眼角向上斜扫一层淡淡的金粉，唇形描得肥嘟嘟的，颇为性感。

“请淡定，这样容易长皱纹。”迟灵瞳不敢要她开车门，自己乖乖爬了进去。进去后才发觉这车不是孔雀常开的那辆红色宝来，而是四平八稳、黑不溜秋的君威。

“你刚刚从哪张床上爬起来的？”迟灵瞳轻轻吸气。

孔雀狠狠地瞪着她：“你最好给我一个无懈可击的理由，不然我凌迟处死你。”

迟灵瞳眨巴眨巴眼睛：“我爸妈今天离婚了，下个月，我爸爸就要给我添一对弟弟妹妹。这是两件很严肃的事，我找你出来消化一下，能接受吗？”

孔雀没表情地盯了她好一会儿：“算你过关。你看你，一对熊猫眼，丑死了。”

“你应该庆幸不要门票就能看国宝。走吧，我饿死了。以后休假我就回宁城，不回滨江了，你想见我也见不着，珍惜点吧。”

“你敢！”孔雀一副恶霸的表情。

迟灵瞳做出投降的样子，却还有附加条件：“如果你让我见一下萧子辰，或许我可以考虑回滨江看看你。”

孔雀白了她一眼，根本不中招：“防火防水防小偷防闺蜜，这十字箴言，我谨记于心，没得商量。”

迟灵瞳啐道：“去去去，见色忘友。”

孔雀这才赔着笑：“不是啊，现在好男人就如同三条腿的蛤蟆，稀罕着呢！我什么都可以和你分享，唯独子辰不可以。”

“谁稀罕！”迟灵瞳没好气地冷哼出声，当这只鸟吃错药了。

韩国餐馆的服务小姐显然是认识孔雀的，态度热情、周到，迟灵瞳说没胃口吃烤肉，她就介绍牛尾巴和秋刀鱼，然后又送上来两杯山楂茶，开胃、解渴。餐馆环境也不错，小巧的家居式，总共十几张台面，桌上设有先进的烤炉，从底部抽烟，所以餐厅里只闻烤肉声，并没有油烟味。

不一会儿，闷罐牛尾散发出一股浓郁的香味，孔雀抢先下箸夹了一块放在嘴里，鼓着两腮问道：“妞，你和希宇最近有联系吗？”

迟灵瞳正含了一口茶，“噗”地一下喷了出来：“鸟类，你等我把茶喝下去再问问题好不好？”

“戳到你的痛处了？”孔雀好整以暇地问。

“连个疤都没有，又哪来的痛？”希宇是她和孔雀的高中同学，在某个青涩时期，勉强算是她的初恋男友，但故事没有后续发展。

“他在证券公司工作，去北京进修两年了，回来就是根大梁。”

迟灵瞳赞道：“混得不错！”证券行业，不管牛市熊市，都能赚得腰包鼓鼓的，不幸的就是头发掉得快。她脑补了一下希宇地中海式的发型，撇嘴，还是那德性。

“肠子没悔青吧？”孔雀笑得幸灾乐祸。

这时，服务员端上秋刀鱼，用利器剖开鱼身，取出长长的一条脊骨，然后往里面滴进鲜柠檬汁。迟灵瞳认真地看着这些程序，不住地吞咽口水。

“你说什么？”一抬头，看到对面窗边坐着个戴眼镜的男子，长相挺英俊，迟灵瞳不由自主地多看了两眼。

孔雀顺着她的视线看去，眼皮上的金粉一颤。

男子点了盘烤五花肉，斯文地翻翻烤架上的肉，动作缓慢地拿了片生菜叶，眼睛却还盯着面前摊开的一本书。

“鸟类，我该找个男友了。”迟灵瞳收回视线，拿勺搅拌着面前的牛尾汤。

“看上他了？”孔雀脸黑了。

“百无一用是书生。”迟灵瞳不屑。

“你……不是喜欢这一类型的吗？”

迟灵瞳一向对眼镜才子无法抗拒，但不包括这种表情木讷、举止笨拙，一看就像是读死书的呆子类型。“我的水准没那么低。”

“那人我认识，要不我帮你们介绍介绍？”

“我不想倒胃口。”迟灵瞳低下头喝牛尾汤，没注意到孔雀脸上神情突然一松。

“你可别后悔哦！”

迟灵瞳“啪”地放下筷子：“你到底还让不让我吃饭了？有什么可后悔的，我是想把自己推销出去，但还没到病急乱投医的地步。”

这一声响，引得餐厅里的人纷纷侧目，只有那眼镜男子的视线像是黏在了书页上，头都没抬下。

“吃吧，吃吧，都给你吃！”孔雀很是包容、大度。

迟灵瞳吃完饭，觉得吃撑了，撑得胸口堵堵的，都不能好好呼吸了。

这种堵的感觉一直维持到第三天都没消失，当迟灵瞳拎着行李走出酒店时，她的心情简直是坏到了极点。

外面在下雨，车很难打。有一路公交车经过，可是人很满。迟灵瞳提着个大行李箱，根本挤不上去。以往都是迟铭之开车送她到车站的，可现在，他手忙脚乱得都已忘了她今天要回青台这件事。

迟灵瞳在站台上站了很久，看着钟点慢慢往后跳，心急得揪起来。好不容易有辆送客的出租车开过来，她小跑着上了车，一路催着司机赶到长途车站，待买好票，差不多都是开车的点了。

可等着上车的人排了长长的队，检票的门就是不开。有人不耐烦地跑去问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没好气地说道：“我比你着急呢，车坏了，能怎么办，等着呗！”

这一等就是一个小时，车还没修好，车站只得从别处另调一辆车过来。

上了车一看，众人脸都绿了。这车就像是报废场拖来的，周身的漆涂得斑斑驳驳，每块玻璃都是活动的，座椅上积满了灰尘，方向盘都像是锈住了，司机鼓弄了好一会儿，才发动成功。旅客面面相觑，想问又不敢问，这车能开一千公里？

检票员工作起来却一丝不苟，要求对号入座，迟灵瞳的座位是十三号，心想着，一个很不吉利的数字。她拖了行李往里走去，发现座位上竟然有人。一对小情侣，手拉着手，看着迟灵瞳的眼神像七仙女与董永看着要拆散他们的王母娘娘似的。

“我……的座位在最后。”小男生壮着胆子递过票。

迟灵瞳点头，明白，继续往前走。

最后一排的座位间隔非常窄，她费了许大的力气才把自己塞到窗口，车晃荡了两下，终于要出发了。

车门缓缓合上，突然又被拍开，一双长腿出现在众人面前。一个很帅的男人，穿白衬衫、卡其色长裤，干净的短发，细薄的唇看上去有点无情。此时，他

俊伟的面容是愤怒的，倨傲的眼神扫了一圈车内，最后坐在迟灵瞳的身边。

为了打发长途旅行的乏味，迟灵瞳想和人讲讲话，她朝男人礼貌地笑了笑。

男人抬起眼睛看了看她——睫毛还真长，冷漠地闭了闭眼，把头转向另一边，没搭理她。

迟灵瞳耸耸肩，面不改色地从包里翻出一本《中国民居》，算了，用这本书来打发寂寞吧！

当她看到土家族的转角楼与四水屋时，男人不经意地瞄了书一眼，当即一愣。“你看得懂吗？”他脱口问道。

迟灵瞳盈盈一笑：“我不仅看得懂，还能给你造一个。”

迟灵瞳在大学里学的是建筑设计，这是一个男人唱主角的领域。令男人们扼腕的是，迟灵瞳十九岁时，就在这个领域让人刮目相看。

没有办法，天赋这东西是真实存在的。如同学琴，有人冬练三九、夏练三伏，成为大师的却是凤毛麟角。而这些所谓的大师，不见得就比他们付出得多。上帝的心也是长偏的。

迟灵瞳属于那种一眼看上去就把聪明写在脸上的女子。据迟铭之说，迟灵瞳出生时，不哭不吵，安安静静的，就一双乌黑明亮的眸子滴溜溜地转来转去，把产房里的助产护士都逗笑了，直说这姑娘以后一定很聪明。于是，他和谭珍给她起了名字叫灵瞳。

迟灵瞳身材修长，皮肤白皙，五官精致姣好，但最最出彩的还是她那双智慧的大眼睛。一般人成年之后，眸子会逐渐变成琥珀色，而迟灵瞳的双眸仍漆黑晶亮，就像幽静的两潭湖水，映着山峦。湖光峦影，山清水秀。

在考大学之前，迟灵瞳代表着一座海拔很高的山峰，除了希宇，没人翻越过，这是滨江实验中学的一个神话。她最后考入滨江建筑学院，让许多人大跌眼镜。

其理由说出来可能没人会相信，迟灵瞳晕车、晕火车、晕飞机，晕一切交通工具。天才就如同艺术家，血液里总是有一些与众不同的基因。

不过，到青台工作后，迟灵瞳稍微有所好转，但也只限坐汽车，至于火车与飞机、船等交通工具，她至今都不敢尝试。

被称为“和尚学院”的建筑学院，女生本来就少，大部分还是恐龙级的，像迟灵瞳这样的简直被男生惊为天人。本来男生们想把她定为“校花”级，当花瓶赏着，恰逢建筑界最权威的杂志《中国建筑》办了个设计大赛。大赛面向全国所

有大专院校建筑专业的学生开展，内容是经济适用房的设计，入住的群体是都市年轻的白领夫妇，经济上还不算太宽裕，但渴望有一个属于自己的私人空间，暂时还没想要孩子，房屋面积只有五十平方米。大赛要求：美观实用。

参赛作品像雪片似的飞向杂志社，杂志社特意邀请了建筑界的知名人士参与评选，最终大奖被迟灵瞳给夺来了。

在所有的参赛作品里，大部分人都尽力想在狭小的空间里，塞满各式各样的物件。迟灵瞳却反其道而行，她认为忙碌的生活里，年轻人待在卧室的时间不多。卧室不必大，能放下一张床就可以，相爱的两个人伸臂就能碰到对方最好。而厨房则不能太拥挤，宽敞而又明亮的地方才会让人产生美好的胃口。房屋面积有限，那洗手间就只能委屈一下了，放在过道的最里端，既私密又让人有安全感。客厅兼作书房，是家里最大的活动场所。待在这里，既让人放松，又时时提醒着主人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在客厅外面，是迟灵瞳的点睛之笔，她特意腾出三个多平方米，设计了一个凸出去的阳台。年轻的白领心里还残留着一抹浪漫，这里是发挥的最佳场所。她为了强调这个阳台的重要，在图纸下方写道：在奥黛丽·赫本主演的《战争与和平》中，她与朋友们到山庄打猎，山野的景色与山庄的建筑都美轮美奂，可观众只记得她站在窄小的阳台上，双手捂住胸口，看着月亮，问怎样才能让安德鲁王子知道她的心意。安德鲁这时就站在她下面的阳台上，听到少女的表白，俊美的面容闪过一丝抽动。

无疑，这件作品想让人不注意都难。

从那之后，迟灵瞳拿奖拿到手软，那些想观赏花瓶的男生不得不对她敬而远之。大学四年，她算是过得太平无事。毕业时，成绩稍微出众的学生都选择了考研。迟灵瞳没得选择，因为她被青台市泰华房地产公司的乐静芬董事长给招降了。

“哐当”，客车颠簸了一下，震得车窗直晃。

男人勾起嘴角，上上下下扫描着迟灵瞳：“不知小姐想把这转角楼造在哪儿？”

“先生你想造在哪儿就造在哪儿。”迟灵瞳毫不示弱，偷空也把男子打量了一下，挨这么近，她看得很清楚，这就是传说中的很有品位的钻石王老五吗？白衬衫看似没有创意，却质地精良，做工考究。袖口上一粒袖扣，在光下折射出夺目的光芒，价钱一定吓死人。而他手腕上那块手表，她偶然在一本时尚杂志上看过介绍，是卡地亚的坦克腕表，路易斯·卡地亚亲自设计的，就如同皇帝的珠宝一样，欧洲优雅的贵族男子都爱戴。这是演的哪一出，王子上错了南瓜车吗？

男人轻蔑地撇撇嘴：“小姐还真敢说。”

“那当然，心有多大舞台就有多大。”迟灵瞳引用了CCTV三台的广告语。

男人挑挑眉，长长的睫毛扑闪了两下，看得迟灵瞳真是羡慕。“年少轻狂，不知天高地厚！”他又把头转了过去。

迟灵瞳歪着头：“大叔，请问你今年高寿？”

男人往中间挪了挪，优雅地交叠起双腿，拧着眉看了看窗外的雨，可能觉得闲着也是闲着，极其忍耐地侧过脸：“你妈妈没有告诉你不要随便和陌生男人搭讪吗？”

迟灵瞳晶亮的大眼里溢满光华：“好像没有，倒是我们老板说，如果遇到高人，一定要虚心求教。”

“你工作了？”男人又是一愣。

“你以为我刚刚讲为你造转角楼是在说大话？”迟灵瞳叹了一口气，很认真地说道，“先生，只要你给我一块地，想挖个窑洞、造个四合院、建个碉楼，都可以。”

男人眯起眼，像是不相信她的话：“你在青台工作？”

“对呀！”迟灵瞳笑得更欢了，上帝啊，这话茬儿打开了就好，再不转移注意力，她的头就要开始晕了，“大叔在哪儿高就？”

“你在青台哪家建筑公司？”男人没理会她的话，继续发问。

“泰华地产。”迟灵瞳是个老实孩子，实话实说，反正泰华又不是什么保密部门。

男人头上立时冒出斜线三条：“你……叫什么名字？”没等迟灵瞳回答，他冲口又说道，“迟灵瞳？”

迟灵瞳大大的眼睛瞪得溜圆，嘴巴也张成半圆，许久才找回自己的声音：“大叔，你也忒灵了，卜得真准。”这钻石王老五莫非是私家侦探，可是她没与人交恶，也不太出名呀！

“你真是迟灵瞳？”男人想再次确定下。

“要看身份证吗？”

男人目光炯炯地看着她，俊眉慢慢聚拢：“为什么你从不参加房产论坛例会？”

房产论坛例会，是几个经济比较发达的省份成立的一个中间组织，每年会召集国内排名前五十的房产公司的老总、销售经理、财务总监、房屋设计师们，相互交流房地产业的未来走向以及新发现的一些问题。例会对地产业有多大影响不知道，但参加的人员都以此为荣。

“大叔也是做房地产这行的？”迟灵瞳从男人的话中嗅出了一丝方向。

男人礼尚往来：“我是恒宇地产公司的Frank。”

迟灵瞳提醒自己不要露出一脸傻样，可仍不由自主地瞠目结舌。Frank，这是她超喜欢的一个英文名字。在韩剧《情定大饭店》里，她的偶像裴勇俊饰演的申东贤在拉斯维加斯的饭店里，给徐臻英送的第一件礼物，签的名字就是潇洒而又俊秀的Frank。

恒宇本部在香港，青台是恒宇继北京分公司后设立的第二家分公司。恒宇的Frank，她无数次听同为泰华设计师的陈晨讲过，香港人，出过国留过洋，对欧洲的建筑风格颇有心得，对中国风的建筑情调也不陌生。国内有几家出名的剧院与博物馆、大学城就出自他手。陈晨说起时，口沫横飞，这人才是真正的设计大家，与人家一比，咱们充其量就是设计行业的一只蝼蚁。

别长他人志气，灭自家威风了。她当时这样安慰陈晨！迟灵瞳想起自己刚才口无遮拦的一席话，顿时冷汗直流。她用十分诚恳的语气说了句：“久仰，久仰！”

Frank好像有点不太适应这句话，愣了一下，才说：“彼此，彼此。”

迟灵瞳偷拭一把汗，同行，冤家也！职场禁忌：对比你强大的冤家，不要露怯，不要挑衅，交谈不宜太多太深，淡定待之即可。她慌忙收起《中国民居》，正襟危坐，看着他愕然的眼神，赶紧没话找话说：“Frank先生，你怎么会坐这趟车？”这样的精英，应该是房车美女相伴的啊。

Frank面无表情地回道：“没赶上飞机，火车的钟点又不巧，汽车坏在路上，我着急回青台。你呢？”

“我本来就坐这趟车。我现在知道这车为啥会晚点了，原来是为了等你。”她开玩笑道。

“你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Frank依然黑着张俊脸。这人记性真好。

“我们老板没有安排，所以……”事实是乐静芬把她当成一件秘密武器，怕她被其他公司挖去，不让她与外界接触过多。

Frank用那副帅到极点的表情明明白白告诉她他不相信，但他没继续追问，只是又转过身去。

车内其他的旅客耐不住寂寞，也纷纷与同座聊了起来。迟灵瞳这边的气氛却变得有些沉重，但没人打破。她手托下巴，倚着行李箱，头一栽一栽地打瞌睡。心想着还是陌生人好玩，这一说穿，距离就远了。

Frank一路上接了几个电话，内容都很简短，像是发号施令。迟灵瞳猜想他身后必然跟着好几个助手！这男人的手机铃声是韩国钢琴专辑《白日梦》里的《眼泪》，真是可怕，居然和她的一样。

时间像故意折磨人似的，慢慢向前流淌。中午时，车子开进服务区用餐，他只在车外抽了支烟，迟灵瞳客气地问他要不要帮他买点什么，他淡淡地摇了摇头，已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生硬。

车再次开动，迟灵瞳识趣地闭眼装睡。Frank也没再讲话。车开进青台市区，天差不多都黑透了，《眼泪》的铃声又一次悲伤地响起。迟灵瞳闭着眼，没有动弹。

眼泪流呀流，迟灵瞳悄悄睁开眼，发现Frank正疑惑地瞪着她。“是我的电话？”她说这眼泪怎么流得没完没了呢！

他把头别过去。青台的傍晚，晚霞满天，海风正柔。

“想我啦？”打电话的是陈晨。

“迟美女，你现在人在哪儿？”

“回青台的车上。”

“明天会上班吗？”

“当然！”

“那你明天戴顶钢盔过来！”

“呃？”

“请节哀顺变，你负责的欧陆庄园的案子泡汤了，女王在办公室像头咆哮的狮子。”

迟灵瞳倒很淡然：“胜败乃兵家常事。”

“你说得轻巧，女王本以为这个项目十拿九稳。”

“所以讲希望越大，失望就越大。”

“不是我不救你，实在是小生能力有限。迟美女，你好自为之，女王那脾气你可是知道的。哦，对了，这案子的赢家是恒宇公司，希望你听了之后心里会好受点。输在Frank手中，不丢人。”

迟灵瞳猛然回过头，Frank优雅地朝她颌首。她心中一惊，这结果他怕是早知道了！

车进站，一辆黑色的奔驰停泊在大门口，一个青年男子朝Frank挥挥手。

“需要我送你吗？”Frank礼节性地问道。

“不必了，我还不想走。”高手就是这般高深莫测，迟灵瞳佩服。

他的眼神有点儿涣散，估计是被这样的回答给彻底怔住了。他点点头，然后阔步离开。

Mei gui
Zhi Hen +

第二章 留白的墙

出租车在海风和路灯里驶过街道，一切景物都平缓地滑过视线。海滩、指示牌、路边的植物、建筑……一一鲜活无比地蹦到眼前。青台的街道多坡形，出租车不停地上坡、下坡，迟灵瞳可怜的小心脏也跟着起起伏伏。不过，五月的海风也冲淡了她的这点不适之感。

来青台不过三年，她就发觉已经喜欢上了这座城市。大自然慷慨地赠予这个城市长长的海岸线、一个又一个天然浴场、一座透着仙风道骨的名山、一座名观、一片保存得还不错的森林。可，这座城市却不太像其他旅游名城，空气中飘荡着浓郁的铜钱味。依山傍海、花木葱茏的最佳地段，不是度假酒店，也不是公园、人文景观，而是各大机关单位和居民住宅。这是个很会享受、活得很自我的城市，外地游客来到这里，都会不禁生出几分羡慕之意。

孔雀毕业于青台师大，当年有机会留下任职，迟灵瞳不懂是怎样的狠绝让她毅然弃之。

大四的初冬，乐静芬带着几大沓青台市各个角度的照片找到迟灵瞳，迟灵瞳一看，心就痒了。

如果把设计师比成一枚优良的种子，那么一个地理位置极佳的地段就是让种子萌芽、成长的肥沃土地。别以为发出什么豪言，在某个僻壤的小城或拥挤的都市，设计一两处居民住宅楼，就是什么宏伟的梦想。一幅好的设计作品，是有灵